

江苏优生活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优生活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2018 年半年度报告》，现因半年度报告编制审核工作尚未完成，预计无法按原预约时间予以披露。

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及完整性，本着严谨认真的态度，公司根据工作进度慎重决定并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同意，将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时间延期至 2018 年 8 月 17 日。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延期披露半年度报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江苏优生活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10 日